

关于校内党组织关系接转办理的说明

为便于党员办理党组织关系接转事宜，现就有关事项办理流程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关于组织关系转入的办理流程。

1、转入党员原所在党组织开具党组织关系介绍信后（省外转入需由原所在党组织的市一级党委开具党组织关系介绍信），交寄至党政办公室。

2、党政办公室对组织关系介绍信进行初步审核后，转入党员填写《党员信息采集表》并打印，交至党政办公室办理转入事宜。

3、转入党员在党政办公室办理转入手续后，前往所在党支部报到登记。

4、预备党员办理转入手续时，需向原所在党组织申请将入党材料转移至我校。

二、关于组织关系转出的办理流程。

（一）转出至省内。

1、转出党员向所在党支部提出书面转出申请后，持申请书至党政办公室办理转出手续。

2、党政办公室根据转出党员提供的拟转往党组织信息及本

人有关信息，出具组织关系介绍信。

(二) 转出至省外。

1、转出党员向所在党支部提出书面转出申请后，持申请书至党政办公室办理转出手续。

2、党政办公室根据转出党员提供的拟转往党组织信息及本人有关信息，向市委组织部出具组织关系介绍信。

3、转出党员携我校出具的组织关系介绍信，前往市委组织部组织一处进行办理。市委组织部组织一处组织关系转接办理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02 号老干部活动中心（深圳科学馆正对面）一楼老干部服务窗口。办公时间为：工作日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2:00-6:00；咨询电话：12371、82103762。

校内组织关系接转办理地址：行政楼 320 室，咨询电话：88010234。

党政办公室

2015 年 10 月 13 日